

证券代码：603887

证券简称：城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12

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上海品胤房地产有限公司/上海湖胤房地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对方”）签署了《上海龙湖刘行社区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合同》（下称龙湖刘行社区项目）、《上海龙湖奉贤南桥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合同》（下称龙湖奉贤南桥项目），合计合同金额人民币95,288,030.14元（大写：玖仟伍佰贰拾捌万捌仟零叁拾圆壹角肆分）（含税）。

公司已于2018年1月9日公告了关于该项目的《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，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——建筑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上海龙湖刘行社区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。

上海龙湖奉贤南桥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。

2、合同金额：

-龙湖刘行社区项目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6,271,578.34元（大写：壹仟陆佰贰拾柒万壹仟伍佰柒拾捌圆叁角肆分），其中不含税金额14,659,079.59元，增值税（增值税税率11%）1,612,498.75元。

-龙湖奉贤南桥项目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79,016,451.80元（大写：柒仟玖佰零壹万陆仟肆佰伍拾壹圆捌角），其中不含税金额71,185,992.61元，增值税（增值税税率11%）7,830,459.19元。

3、施工期限：

龙湖刘行社区项目工期：45日历天。

龙湖奉贤南桥项目工期：85日历天。

实际开工日期，以发包人通知为准，合同绝对工期不变。

4、结算方式：按施工进度结算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上海品胤房地产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：温介邦，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,000.00万元，住所：上海市宝山区泰和西路3389号1-186室，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、经营；房地产经纪；建筑材料销售；物业管理。由上海龙湖置业发展有限公司100%控股。

上海湖胤房地产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：温介邦，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,000.00万元，住所：上海市奉贤区金大公路8218号5幢339室，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，房地产经纪，建筑材料批发、零售，物业管理，自有设备租赁。由重庆龙湖地产发展有限公司100%控股。

2、关联关系说明

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目合同金额超过公司上年度全年营业收入的10%，预计将对公司2018年度以及以后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。该事项属公司日常经营事项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有可能会
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上海龙湖刘行社区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合同》。
2. 《上海龙湖奉贤南桥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日